

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岡山分局

113年下半年依公益勸募條例辦理公開徵信資料表(113年7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)

編號	捐贈日期	捐款單位/人士	捐贈財物	時價 (新臺幣)	指定捐贈用途	收據編號
1	113年8月6日	萬機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	路口監視器室外型線材	1萬,4000元	維護治安使用	113-13號
2	113年8月6日	鳳山厝清水寺	路口監視器紅外線攝影機、大型固定腳架、室外型線料	1萬元	維護治安使用	113-12號
3	113年8月21日	高雄市警察之友會岡山警友辦事處鳳雄警友站	桌上型電腦含螢幕	3萬2,700元	鳳雄派出所使用	113-11號
			合計	5萬6,700元		

備註：

- 依公益勸募條例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，政府機關（構）及勸募團體依本條例第6條辦理公開徵信時，應至少每六個月刊登捐贈人之基本資料及辦理情形。當年度1~6月受贈者，應於當年度7月底前公告；當年度7~12月受贈者，應於隔年1月底前公告。
- 受贈財物金額依時價計算(貨幣單位為新臺幣)。